

证券代码：870678

证券简称：讯商科技

主办券商：诚通证券

深圳市讯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20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深圳市龙岗区黄阁坑街道龙岗天安数码城 3 栋 B 座 1202C
- 会议表决方式：
☒ 现场投票 ☐ 电子通讯投票
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原明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,639,377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1.375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4 人，董事杨卫平因个人原因缺席；
 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 3.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；
-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《深圳市讯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深圳市讯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2025-00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,639,377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,639,377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,639,377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编制了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,639,377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贯彻落实公司发展战略，有计划、有节奏地开展好各项工作，公司制定了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,639,377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，决定 2024 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,639,377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深圳市讯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》（公告编

号:2025-013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,639,377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监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深圳市讯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》（公告编号:2025-01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,639,377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深圳市讯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审计报告财务数据显示，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深圳市讯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-6,340,503.23 元，达到公司股本总额 6,500,000.00 元的三分之一。依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时，应召开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,639,377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福建建达（厦门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成智、许凯毅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的规定；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会议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会通过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深圳市讯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深圳市讯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20 日